

主动公开

佛山市水利局 文件 佛山市发展和改革局

佛市水利〔2024〕18号

佛山市水利局 佛山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 印发《佛山市供水服务社会信用 体系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区住房城乡建设和水利局、各区发展改革局，相关供水企业：

为加快推动佛山市供用水领域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提升信用建设服务实体经济发展能力，为信用良好用水主体提供更优化便捷的供水服务，进一步优化用水营商环境，现将《佛山市供水服务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实施过程中遇到问题，请径向市水利局、市发展改革局反映。

佛山市水利局

佛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4年4月11日

（联系人及电话：市水利局，黄汝辞，83391327；市发展改革局，莫碧青，83036215）

佛山市供水服务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工作方案

为加快推动佛山市供用水领域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提升信用建设服务实体经济发展能力，为信用良好用水主体提供更优化便捷的供水服务，进一步优化我市用水营商环境，推动形成诚信用水的良好市场氛围，特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目标

加快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成果在供水服务领域的应用，建立并逐步完善用水主体信用信息记录、披露、应用机制，以信用数据为支撑，创新供水服务模式，简化办水手续，为诚实守信用水主体提高办水效率、降低用水成本，进一步规范用水主体用水行为，提升用水主体守法诚信意识，打造具有佛山特色的“信用+供水服务”便企惠民应用场景。

二、工作任务

（一）强化供水领域公共信用信息归集。依据《佛山市公共信用信息资源目录》，依托市公共信用信息管理系统，加大对用水客户的用水信息、水费缴纳信息、履约信息、用水拖欠费信息的归集力度。依法依规将无正当理由欠缴水费数额较大，经催告后超过一个月仍未缴纳、窃水及违约用水信息、失约信息纳入失信记录。

（二）推行供水领域信用承诺制。搭建“信用+供水服务”

应用场景，积极引导各类用水主体在办理供水业务时，主动签订信用承诺书，通过“信用中国（广东佛山）”网站主动向社会公开承诺信息，对违反信用承诺的行为，依法依规纳入失信记录。

（三）加大优良用水主体正向激励。对3年内无欠费、窃水、违约用水、失约等行为的优良信用用水主体，提供客户经理主动服务、VIP绿色办水通道、容缺受理、日常用水分析等专属便利措施，压缩守信主体办水时长，提升供水服务质量。

（四）打造“佛信水”便民惠企服务模式。对因历史原因等情况无法提供物业权属证明的用水主体，信用报告等级符合要求的，由用水主体书面向供水部门作出诚信守法用水承诺后，以信用报告代替物业权属证明，即可办理用水申请，实现“零证”办水。

（五）完善用水主体信用修复流程。制定供水领域公共信用信息异议申诉工作指引，对已纠正失信行为，消除不良影响的失信主体，可按程序向供水部门或辖区信用主管部门提交修复申请，依法依规修复相关失信记录。

（六）建立信用信息线上共享机制。加强供水领域公共信用信息数据线上共享应用，推动市公共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与供水业务系统对接，探索用水主体通过供水企业微信公众号或微信小程序等线上渠道刷脸获取电子信用报告等数据，在线完成用水报装。

三、建立推进落实长效机制

(一)各部门按照职责分工加快推进供水服务领域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及应用，切实发挥信用建设支撑“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提升、促进服务经济稳增长和民生改善的作用。

(二)根据任务推进进度，不定期组织召开工作会议，检查、总结任务推进情况，及时协调解决工作中的问题。

- 附件：1. “信用+供水服务” 应用流程
2. 信用办水承诺书（模板）

附件 1

“信用+供水服务” 应用流程

一、应用范围

全市所有不存在拖欠水费，违约用水、窃水、失约等行为，“信用中国（广东佛山）”系统综合评价结果信用等级为“A级”或“B级”¹的企业用户，应用范围如下：

（一）以国有土地上的自有建筑物为用水地址办理用水业务。

（二）以自有的无建筑物国有土地为用水地址办理用水业务。

二、应用场景

序号	业务名称	资料类别	应用方式	是否可以免提交
1	供水报装	1. 有效产权证明	信用报告代替	是

三、应用流程

（一）业务申请

用户可通过供水企业微信公众号或者微信小程序等线上服务渠道申请用水业务办理。

（二）现场勘查

¹ 信用等级评价按照《佛山市企业公共信用综合评价规范指引》执行。

用户完成线上申请后，由供水企业工作人员上门服务，对于用水地址以及业务类别适用“信用+供水服务”应用场景的，咨询用户是否有信用办水需求。

（三）完成受理

对于用户提出信用办水申请的，由供水企业工作人员通过“信用中国（广东佛山）”系统查询调用用户电子信用报告，对于经核实后符合应用范围的，引导用户签订《信用办水承诺书》（格式见附件2），并通过“信用中国（广东佛山）”向社会公开后，完成用水业务受理，免除用户提交相关申请资料。

附件 2

信用办水承诺书

申请用水单位名称： _____

申请用水地址：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 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类型： 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号码： _____

无法提供产权证明原因： _____

申请单位与用水地址对应物业权属的关系： 业主 / 租户

我单位郑重承诺：

一、所提供资料均合法、真实、准确和有效，不存在伪造证明材料、隐瞒实际情况、妨害供水企业或其他主体权益等情况。

二、用水地址对应物业权属为我单位合法拥有或合法使用，不存在违章、违建或其他违法情形及纠纷。

三、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规定，依法用水，不窃水，不破坏、哄抢、盗窃供水设施。

四、自觉履行合同义务，诚信用水，不拖欠水费，不违约用水，做好自有产权界面供水设备、设施的运行维护，根据供水企业通知及时整改安全隐患。

五、若未遵守本承诺内容，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政策或合同约定承担相应责任，并自愿接受、承担终止供用水关系的处置以及由此产生的后果。

承诺人：_____（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